



普法宣传教育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漫画、问答、案例、故事解读法律法规

第4辑

学法可以很简单 学法可以很快乐 每月学习一部法 全年学习十二部
沙粒聚成高山 溪流汇成大海 日积月累 你也能成为学法用法的专家

中国法制出版社
CHINA LEGAL PUBLISHING HOUSE

D920.4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第4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普法宣传教育：漫画、问答、案例、故事解读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中国法制出版社编·

—北京：中国法制出版社，2014.1

(普法教育系列丛书)

ISBN 978 - 7 - 5093 - 4848 - 2

I . ①普… II . ①中… III . ①道路交通安全法 - 中国
- 普及读物 IV . ①D9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243684 号

特别策划人：任伟

策划编辑：戴蕊 (dora6322@sina.com)

责任编辑：冯婕

封面设计：周黎明

普法宣传教育：漫画、问答、案例、故事解读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印刷 / 三河市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 710 × 1000 毫米 16

印张 / 7 字数 / 65 千

版次 / 2014 年 4 月第 1 版

201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中国法制出版社出版

书号 ISBN 978 - 7 - 5093 - 4848 - 2

定价：25.00 元

北京西单横二条 2 号 邮政编码 100031

传真：010 - 65423159

网址：<http://www.zgfzs.com>

编辑部电话：010 - 66066620

市场营销部电话：010 - 65423159

邮购部电话：010 - 65423299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编务印务管理部联系调换。电话：010 - 66032926)

前　　言

党的十八大和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对大力学习宣传宪法，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在现阶段，我们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要大力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构成、基本特征和主要内容，宣传国家基本法律，大力弘扬法治精神，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大力推进全社会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要大力宣传与保障和改善民生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重点学习宣传劳动就业、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疗卫生、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宣传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依法表达利益诉求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公民依照宪法和法律行使权利、履行义务，通过法律途径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

为了贯彻落实以上要求，我们特组织相关的法律专家编写了本套《普法宣传教育系列丛书》。本套丛书每年出版十二辑，每辑重点解读一部与当前或当月形势结合较密切或新出台、新修订的法律。每本书分为法律讲堂，看图学法，问答解法，案例释法，普法宣传栏目剧五部分。法律讲堂部分对法律的主要内容和特色进行了概括，读者阅读后可以对该部法律有一个总体的了解；看图学法通过生动形象的彩色插图，使法律知识通俗易懂，读者可以在轻松的氛围中理解法律知识；问答解法通过一问一答学法律的形式，阐释读者想要了解的法律问题，为读者答疑解惑，指点迷津；案例释法部分将读者日常生活中都能用到的法律知识寓于一个个短小精悍的案例故事中，并配有精心的律师点评和法律链接，为读者作出专业提示，让读者清楚明白在生活中怎样运用法律合理维权；普法宣传栏目剧这一部分用生动幽默、内容丰富的剧集、故事将法律知识穿插其中，让读者在品味剧情的过程中得到法律的启迪，提高自身的法律素养，增强自身的法律知识。我们争取让您看到的每页内容都是精品，都能让您从中受益。一本好书就是一位知心朋友，让她陪伴在您身边，为您答疑解惑，保驾护航。

通过我们的精心编辑设计，希望本书能够成为一本国内有口皆碑的法律类畅销出版物，让广大读者通过学习法律知识，最大限度地用法律武器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做一个学法、尊法、守法、用法的法律明白人。



• 法律讲堂 •

不可不知的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以下简称《道路交通安全法》)由2003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自2004年5月1日起施行。为了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法的顺利实施，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国务院于2004年4月30日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以下简称《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自2004年5月1日起施行。2007年12月29日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决定》，主要就第76条关于交通事故的赔偿责任进行了修改，该决定于2008年5月1日起施行。2011年4月22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决定》，根据《刑法修正案(八)》对第91、96条进行了修改，该决定自2011年5月1日起施行。

《道路交通安全法》共8章124条，系统地规范了车辆和驾驶人管理、明确了道路通行条件和各种道路交通主体的通行规则、确立了新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原则和机制、加强了对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及其交通警察的执法监督、完善了违反交通安全管理行为的法律责任。对于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理解和适用，需要重点注意：

1. 道路交通事故的民事赔偿责任。机动车作为高速运输工具，对行人、非机动车驾驶人的生命财产安全具有一定危险性。2007年12月修订后的《道路交通安全法》第76条第1款系统规定了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造成人身伤亡、财产损失的赔偿责任的承担。

2. 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和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了机动车实行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制度，并设立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利用强制保险解决交通事故损害赔偿，通过浮动保费减少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同时建立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用于支付交通事故受伤人员的抢救费用。

3. 交通事故可私了。在道路上发生交通事故，未造成人员伤亡，当事人对事实及成因无争议的，可以即行撤离现场，恢复交通，自行协商处理损害赔偿事宜。

4. 肇事逃逸责任。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且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5. 酒后驾车责任。2011年的修改决定根据《刑法修正案（八）》的内容，相对2007年的修改决定加大了对饮酒、醉酒后驾车的处罚力度。特别是规定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6. 伪造、变造相关证件的责任。2011年的修改决定对此加大了处罚力度，按照新规定，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的，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予以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7. 交通事故认定书的证据能力。交通事故认定不能作为公安机关的具体行政行为而被提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交通事故认定书主要起一个事实认定、事故成因分析作用，是一个专业的技术性的分析结果。对人民法院而言，这个认定书具有证据能力，而不是进行损害赔偿的当然依据。当事人在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诉讼或调解中，双方当事人都可以将交通事故认定书作为自己主张的证据，也可以就交通事故认定书作为证据的真实性、可靠性和科学性提出质疑。

《道路交通安全法》自施行以来，对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发挥了很大作用，对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有重要意义。

弘扬法治精神 构建和谐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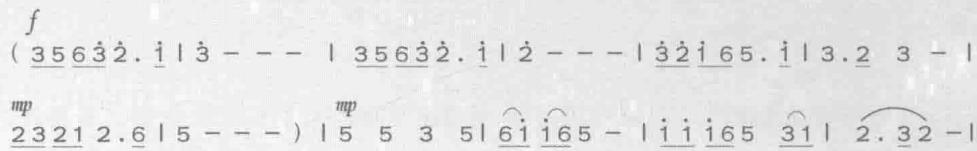
普法之歌

1 = D $\frac{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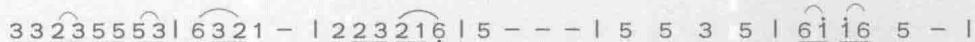
(独唱、合唱)

作词：周文
作曲：铁源
制作：任伟

♩ = 72 真挚、深情地



(童声独唱) 天上有颗北斗星， 日日夜夜放光明。
(童声独唱) 地上有盏红绿灯， 时时刻刻在叮咛。



告诉我什么是方向， 什么是航程。 (男中音独唱) 天上有颗北斗星，
告诉我什么是幸福， 什么是安宁。 (男中音独唱) 地上有盏红绿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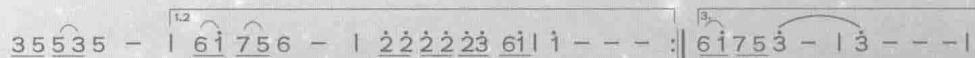
日日夜夜放光明。 告诉我什么是方向， 什么是航程。
时时刻刻在叮咛。 告诉我什么是幸福， 什么是安宁。



啊！ 普法， 点燃了民族启蒙的火炬； 啊！ 普法，
啊！ 普法， 唱响了和谐社会的乐曲； 啊！ 普法，



呼唤着我们人类的文明。 (男、女) 天地方圆有正道， 法律相伴你我行。
铸就着我们正义与公平。 (男、女) 天地方圆有正道， 法律相伴你我行。



天地方圆有正道， 法律相伴你我行。 有正道，



法律相伴你我行。

法律伴我行



我的兄弟姐妹好伙伴

作词:周文
作曲:孙毅
制作:任伟

1=F $\frac{4}{4}$ 中速的

(3) 5 1 7 5 | 6 - - - | 6. 1 4 3 2 1 | 2 - - 3 4 | 5. 5 6 1. 6 1 |

2. 1 2. 1 2 3 6 6 | 0 5. 6 5 3 2 3 2 | 1 - -) 5 6 | 3 3 2 1 1 1 1 2 | 5 - - 1 2 |

(女) 你的 忠诚 是我们的 平 安 你的

3 3 5 6 6 6 6 1 3 | 2 - - 2 3 | 5 5 3 2 7 6 5 | 6 - - 5 6 | 3 2 2 2 2 3 5 5 5 5 2 |

奉献 是 我们 的 团 圆 (男) 万 家 灯 火 映 出 你 的 身 影 花 好 月 圆 露 出 你 幸 福 的 笑

1 - - 5 6 | 3 3 2 1 1 1 1 2 | 5 - - 1 2 | 3 3 5 6 6 6 6 1 3 | 2 - - 2 3 |

脸 (女) 你 的 辛 劳 是 我 们 的 挂 念 你 的 快 乐 是 我 们 的 期 盼 (男) 悲 欢

5 5 3 2 7 6 5 | 6 - - 5 6 | 3 2 2 2 3 5 5 5 2 | 1 - - 1 2 | 3 3 - - - |

离 合 洒 下 你 的 真 水 人 心 向 善 就 是 你 真 诚 的 呼 唤 (合唱) 啊

3 2 2 1 6. 1 1 | 2 2 1 1 6 6 3 | 2 - - 1 2 | 3 3 3 3 3 2 2 1 | 6 - - - |

人 民 警 察 我 的 兄 弟 姐 妹 好 伙 伴 啊 风 雨 中 我 们 一 路 同 行

1 6 6 1 4 3 2 1 | 2 - - 1 2 | 3 - - - | 3 2 2 1 6. 1 1 | 2 2 1 1 6 6 3 |

共 建 美 好 和 谐 家 园 啊 人 民 警 察 我 的 兄 弟 姐 妹 好 伙

2 - - 1 2 | 3 3 3 3 3 2 2 1 | 6 - - - | 1 6 6 1 4 3 2 1 | 1 - - - |

伴 啊 风 雨 中 我 们 一 路 同 行 共 建 美 好 和 谐 家 园

1 6 6 1 4 3 2 1 | 1 - - - | 4 3 2 - | 1 - - - | 1 - - - |

共 建 美 好 和 谐 家 园 和 谐 家 园



目 录

看图学法

——看图对照学法律，生动通俗易牢记

1. 道路交通安全的宣传工作如何进行？	2
2. 申请机动车登记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3
3. 机动车强制报废制度是怎样规定的？	4
4. 只有取得驾照后才能驾驶机动车么？	5
5. 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行为如何记分？	6
6. 交通信号灯和交通标志可以移动吗？	7
7. 道路或交通信号毁损的如何处置？	8
8. 哪些地方要设置行人过街设施或盲道？	9
9. 在哪些情况下可以实行交通管制？	10
10. 在哪些情况下不得超车？	11
11. 机动车载人有什么限制？	12
12. 行人通行有哪些禁止性规定？	13
13. 饮酒驾驶机动车的如何处罚？	14
14. 醉酒驾驶机动车的如何处罚？	15
15. 饮酒、醉酒驾驶营运机动车的是否会加重处罚？	16
16. 高速公路的通行规则和时速限制是怎样规定的？	17

问答解法

———问一答学法律，快乐学法真容易

1. 道路交通安全法所指的车辆具体包括什么?	20
2. 居住小区内的道路属于道路吗?	20
3. 机动车应如何进行注册登记?	20
4.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 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 保险标志, 或者未随车携带行驶证、驾驶证的, 应当如何处罚?	21
5. 无证驾车正常行驶, 发生交通事故是否应承担事故责任?	22
6. 将机动车交由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人驾驶车辆发生交通事故, 是否应承担事故责任?	22
7. 机动车变更登记的内容包括哪些?	22
8. 如何申请机动车抵押登记?	23
9. 如何注销机动车抵押登记?	24
10.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应当在多长时间内进行?	24
1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机构超过标准收费或出具虚假检验结果应 受何处罚?	25
12. 已达到国家强制报废标准的机动车如何办理注销登记?	25
13. 非法安装警报器、标志灯具的应当如何处罚?	25
14. 机动车的结构、构造和特征, 是否一概不能改变?	26
15. 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是指什么?	26
16. 交强险和商业三责险有何差异?	26
17. 购买交强险后是否不用再购买商业三责险?	27
18. 交强险的投保人或被保险人享有何种权利?	27
19. 投保人购买交强险有何注意事项?	28



20. 双方同意“私了”，保险公司还理赔吗？	28
21. 申请机动车驾驶证的人须符合什么条件？	29
22. “饮酒驾车”的“饮酒”如何理解？	29
23. 在公路上摆摊设点、堆放物品、倾倒垃圾、挖沟引水等造成公路路面损坏、污染或者影响公路畅通的，会受到何种处罚？	30
24. 对公交专用车道有何具体规定？	30
25. 如何办理超限运输车辆在公路上行驶的审批手续？	30
26. 机动车在道路上发生故障处于静止状态被撞，故障车驾驶人是否应承担责任？	31
27. 违反停车规定随意停车，因而发生交通事故，是否要承担责任？	31
28. 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发生故障时应该采取何种处置措施？	32
29. 在哪些情形下当事人应当立即报警，而不能自行协商处理交通事故？	32
30. 应如何保护事故现场？	32
31. 交通事故认定书的制作有何具体要求？	33
32. 对于交通事故认定书不服，应该如何处理？	34
33. 交通事故人身损害就医治疗的赔偿项目和标准有哪些？	35
34. 当事人对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有争议时怎么办？	36
35. 学员在道路上学习驾驶时发生交通事故，由谁承担责任？	36
36. 车辆过户期间发生交通事故，赔偿责任应由谁来承担？	36
37. 把汽车借给别人，发生交通事故责任怎么承担？	37
38. 行人、乘车人以及非机动车驾驶人的哪些行为是违反通行规定的？	37
39. 车辆驾驶人血液中的酒精含量多少属于饮酒驾车，多少属于醉酒驾车？	38
40. 车辆在停车场以外的其他地点临时停车应遵守哪些规定？	38

案例释法

——以案说法学法律，知荣明耻不犯罪

案例 1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40
案例 2 转让并交付但未办理过户登记的机动车发生事故时，由受让人承担责任.....	41
案例 3 机动车登记所有人对损害赔偿应承担连带责任.....	42
案例 4 使用伪造的号牌，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	43
案例 5 机动车所有权发生转移的应当进行变更登记	45
案例 6 驾驶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46
案例 7 改变机动车发动机号、车架号，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48
案例 8 依法应当登记的非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	49
案例 9 无驾驶证驾驶机动车，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50
案例 10 驾驶人不得驾驶安全设施不全或者机件不符合技术标准等具有安全隐患的机动车.....	51
案例 11 醉酒状态下驾驶车辆造成他人损害应当承担责任	52
案例 12 机动车驾驶证应根据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进行审验	53
案例 13 经依法撤销处罚决定的，相应记分分值予以消除	55
案例 14 违反交通禁行标志，应当受到相应的行政处罚	57
案例 15 违反红灯禁行交通信号，发生交通事故，应承担相应责任	58
案例 16 隔离带种植物过高影响通行，发生交通事故，管理人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60
案例 17 违法占用道路，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61



案例 18 村民在道路上晒谷，村委会未尽管理职责造成他人汽车损害须承担责任	62
案例 19 道路施工单位未按国家标准设置警示标志造成交通事故须承担赔偿责任	63
案例 20 在没有施划停车位的道路上停车，应受行政处罚	65
案例 21 驾驶人违反右侧通行规定，发生交通事故，应承担相应责任	66
案例 22 机动车在人行道行驶，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67
案例 23 违反规定驶入专用车道，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68
案例 24 违反规定驶入专用车道，交管部门可以对驾驶员进行行政处罚	69
案例 25 驾驶人违反交通信号行使，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70
案例 26 违反道路禁行标志，应受相应的行政处罚	71
案例 27 违规超车，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72
案例 28 机动车在路口没有避让行人时，须承担事故责任；该行人违反交规时，可以相应减轻机动车的责任	73
案例 29 机动车超载，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74
案例 30 因故障停车时未按规定设置警示标志等，发生交通事故，应当承担相应责任	75

普法宣传栏目剧

——看普法故事，品法理人情

高速飙车酿险情 黄泉路上无输赢.....	78
交通肇事莫逃逸 法网恢恢终有时.....	83
醉酒逞能硬开车 赔钱坐牢丢工作.....	89
疲劳驾驶酿悲剧 积极赔偿得谅解.....	95

看图学法

——看图对照学法律，生动通俗易牢记





1 道路交通安全的宣传工作如何进行？

第六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经常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提高公民的道路交通安全意识。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及其交通警察执行职务时，应当加强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宣传，并模范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

机关、部队、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应当对本单位的人员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

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应当将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纳入法制教育的内容。

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有关单位，有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的义务。



各单位有应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教育行政部门、学校也应当将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纳入法制教育的内容。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有关单位，则有进行道路交通安全教育的义务。

2

申请机动车登记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第九条 申请机动车登记，应当提交以下证明、凭证：

- (一) 机动车所有人的身份证明；
- (二) 机动车来历证明；
- (三) 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明或者进口机动车进口凭证；
- (四) 车辆购置税的完税证明或者免税凭证；
- (五)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在机动车登记时提交的其他证明、凭证。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当自受理申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完成机动车登记审查工作，对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应当发放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和行驶证；对不符合前款规定条件的，应当向申请人说明不予登记的理由。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以外的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发放机动车号牌或者要求机动车悬挂其他号牌，本法另有规定的除外。

机动车登记证书、号牌、行驶证的式样由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并监制。



除了本法第九条列明的要求外，不属于国务院机动车产品主管部门规定免予安全技术检验的车型的，还应当提供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合格证明。



3 机动车强制报废制度是怎样规定的？

第十四条 国家实行机动车强制报废制度，根据机动车的安全技术状况和不同用途，规定不同的报废标准。

应当报废的机动车必须及时办理注销登记。

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不得上道路行驶。报废的大型客、货车及其他营运车辆应当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下解体。

